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293号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豪润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4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德豪润达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德豪润达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德豪润达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德豪润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

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德豪润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4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志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庞安然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69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向两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股票 2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5.86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6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34,7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5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3,730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6 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41024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3,730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项目合计使用 1,337,300,000.0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26,099.86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726,099.86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未通过募集资金专户而通过一般存款结算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三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本公司的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本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就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已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4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账号：626808970)募集资金专户收到主承销商中国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39,060,000.00 元（含发行费用 1,760,000.00 元）。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对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单位名称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
|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 626808970 | 1,339,060,000.00 | 726,099.86 |
| 合 计 | | | 1,339,060,000.00 | 726,099.86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在流动资金方面的缺口，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项目实施后效益主要体现为缓解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超募资金的情形。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其他说明事项

2014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议案通过了将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 LED 芯片项目及 LED 照明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其他节余的募集资金（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未支付的发行费用等）合计 427.7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通过了将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 LED 封装项目以及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 LED 外延片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12,163.8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7日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2014 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133,730.00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33,730.00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33,730.00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否 | 133,730.00 | 133,730.00 | 133,730.00 | 133,730.00 | 1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33,730.00 | 133,730.00 | 133,730.00 | 133,730.00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 | 133,730.00 | 133,730.00 | 133,730.00 | 133,730.00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不适用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超募资金的情形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无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形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具体详见三、（八）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